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吉林省版 | 第647期 | 2024年6月29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 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 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 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 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 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 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 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 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过程中一直在以 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 共为了维持迫害,编造"天安门 自焚"等事件。这恰恰暴露了中 共"假恶斗"的本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多伦多法轮功学员和民众在于省政府大楼前举 行反迫害大型集会和游行, 谴责中共残酷迫害法轮功的罪恶。

吉林省法轮功学员近期遭绑架案例

◆ 长春市

六月十日,程颖峰被绿园区春城派出所警察绑架、抄家,还被年轻警察臧某和杨某打眼睛、打嘴巴子等,后被非法拘留在长春市苇子沟拘留所。

六月十一日,吉林大学南校家 属区的朴太淑被前进大街派出所警 察袁海嘉带走,非法拘留五天。

◆ 舒兰市

六月五日,舒兰市公安局国保 大队及多个派出所出动大批警察, 绑架了大约五十位法轮功学员。

此次绑架案舒兰市公安局蓄谋已久。据说,警察对部分法轮功学员进行蹲坑、跟踪长达半年之多,跟踪时段从早五点到晚九点,警察还在学员家楼道内偷偷安装监控窃听、拍摄设备,对去学员家的人进行比对指认后继续跟踪。警察在跟踪过程中不断换人拍照。

已知被非法拘留的法轮功学员有:陈玉会、范国芬、王志兰、陈丽华、王老太太(52岁)、牛玉敏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孙丽秋、许晓兰、谢淑贤、赵淑华被非法拘留十三天;上营镇一位的老太太被非

法拘留五天。孙丽秋、许晓兰、牛 玉敏、张姓学员已经回家。

被非法关押到看守所的目前已 知有五人:谢丽敏、李秀玲被转关 到吉林市女子看守所,两位女性法 轮功学员和男性法轮功学员朱玉军 被非法关押到舒兰市看守所。

已知的还有:

张忠英在路上走被绑架到吉舒 派出所,现已经回到家中;

李秀玲被非法抄家、绑架。李 秀玲还没回家,其家人也不知她被 关在哪里。

被法特派出所绑架的孙丽秋 (不叫孙丽芳)被非法关押十三日 之后,于六月十九回家。

据悉,部分法轮功学员被劫持 到派出所非法审问一夜,隔天被放 回。

六月十一日, 法特镇潘景贤遭 警察绑架, 她丈夫也被非法带走。

六月十二日,陈丽华被绑架,被非法拘留 15 天。

六月二十一日,东丰县国保大 队警察、派出所警察及社区相关人 员突然闯入张秀芳家,将张秀芳绑 架、劫持到辽源市看守所。◇

长春市朝阳区法院院长庄军遭恶报被调查

【明慧网】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获悉,长春市朝阳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庄军因严重违法被调查。庄军是吉林省法院系统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主要责任人之一。庄军为了升官发财,追随中共迫害修炼真、善、忍的好人,最终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

长春市政法、司法系统联合起来,采取极其卑鄙的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长春市对法轮功学员的非法起诉与非法审判,统一到朝阳区检察院和朝阳区法院,这两院是长春市政法委、610 暗箱操控,对法轮功学员进行司法迫害的主要组织。违反法律规定,不允许律师阅卷。尤其疫情期间,法院更是以疫情为借口,多采取远程开庭(简易开庭),即使请了律师,也无法提供法律支援。

庄军任职期间部分恶行: 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离世案例

二零二二年七月,53 岁王桂 琴被长春市朝阳区检察院非法批 捕,后来被长春市朝阳区法院非法 判刑两年两个月。在看守所非法关 押期间,王桂琴被迫害致身体出现 严重问题,但检察院和法院拒不放 人。王桂琴于二零二三年五月八日 含冤离世。

法轮功学员遭枉判案例

二零二三年六月中旬获悉:长春市孙淑霞(刑期三年半)、董宇(刑期不详)被长春市朝阳区法院非法判刑。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九日,长春 市张春洁被长春二道分局国保大 队、东站派出所警察绑架,后被长 春市朝阳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

二零二三年二月七日,长春市 71 岁的藏鸿燕被朝阳区法院非法 判刑两年。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长春 市 70 岁王敏,退休大学教授,被 长久路派出所警察绑架,被朝阳区 法院非法判刑四年,被劫持到吉林 省女子监狱迫害。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九日,长春 市张宏被二道区荣光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被长春朝阳法院非 法判两年,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 日被转到吉林省女子监狱。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九日,长春 市 59 岁的逯金华被长春二道分局 东站派出所警察绑架,之后被朝阳 区法院秘密开庭,非法判刑四年, 被送往吉林省女子监狱。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长 春市 64 岁的退休女教师聂艳被卫 星路派出所警察李晋全等绑架,后 被朝阳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

二零二三年十月,长春市李艳 敏于被朝阳区法院非法判刑十个 月。

长春市 56 岁的张海红被长春市朝阳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勒索罚金 5000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伊通县 73 岁的张真被绑架,后被 非法判刑两年。

据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报道,伊通县林立艳(刑期四年)、赵凤兰(刑期三年半)、王桂珍(刑期三年半)被四平市中级法院非法判刑。

二零二一年,长春市 59 岁的 张桂香被朝阳区法院非法判刑三 年。

庄军的个人信息:

庄军,男,一九七零年十月出 生,吉林省四平市人,研究生学 历,一九九三年十月参加工作,中 共党员。

庄军长期在法院系统工作。历 任四平市伊通县法院党组书记、院 长;公主岭市法院党组书记、院 长;长春

市区党记长级法◇阳院书院二级。



你知道吗?



【 CCTV"自焚"镜头:

王进东浑身"烧"黑,两腿间装汽油的雪碧瓶却不燃烧,翠绿如新;

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

警察在旁边拎着灭火毯摇来 晃去,没有丝毫急迫,等王进东 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到王的身 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拍戏? ◇